

语言符号的意义

王铭玉

语言符号的主要作用在于表达和传递意义，从而最终实现交际。因此，要想深入地揭示语言的符号性、系统性、层次性、社会性、民族性等多方面特点，就必须通过对意义问题的阐述方能得出较为理想的结果，而试图避开意义问题去透视语言及语言中各种现象的实质的做法都是徒劳的。

一. 关于语言符号意义的各种观点

关于“意义”的定义，历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语言学家利奇（Leech, J.N）曾说过：“意义这个词和它的相应的动词‘意指’是英语中争议最多的术语之一”。（利奇，1996：1）语义学家奥格登（Ogden, C.K）和理查兹（Richards, I.A）在《意义的意义》一书中也曾列出过有关意义的22种定义。（何英玉，2000：8）

与此同时，由于语言符号的内容方面与人的认识活动密切相关，所以意义问题还受到许多相邻学科的关注，如哲学、逻辑学、心理学、文艺学、文化学、信息学等，它们依据各自学科的理论基础、研究目的，从不同的观察角度出发，采用彼此有别的描写方法对意义进行了研究。

总结有关意义的各种论述，研究界定意义的各种方案，我们不妨可以把各种意义观归纳成三大类，即方法论意义观、本体论意义观以及认识论意义观。

（一）方法论意义观

1. 假设—演绎法

假设—演绎法主要用于哲学领域。这种意义观的特点在于提出关于意义本质的假设，并实际去检验这种假设的解释力。

哲学家总是试图澄清语言的深层本质，因而他们的研究法一般带有追求深刻性的特点，与此相关，对意义问题的解答方案大致属于“归入主义”，即把意义提升为某个具体或抽象的本体存在。

1. 1指称论

指称论亦称命名论。这种理论比较古老也比较容易为一般人所理解和接受。它认为，一个符号的意义就是它所指称或命名的对象，语词的意义和所指对象是紧密联系的。

指称论对意义问题提供了一种自然、直观的解释。例如，“黄河”这个符号的意义就指实际存在的那条河；“牡丹”这个符号的意义就指洛阳等地生长的那种花。

意义的指称论最初来源于柏拉图的《对话录》，即“句子由词构成，词是事物的名称，人们通过词句反映客观事物”。19世纪的英国逻辑学家密尔也是一个指称论者，他曾说：“所有的名称都是某些真实的或想象的事物的名称”。罗素也认为，“所有的语词作为代表自身以外的某种东西的符号，在这种简单的含义上它们是有意义的”。早期的维特根斯坦说得更直接：“名称意指对象，对象就是它的意义”。（转引自何英玉，2000：9~10）

指称论虽然从直观上容易为人们所接受，但它的说服力令人怀疑。首先，大部分符号与事物之间的联系不是简单的、直接的，而是要通过概念来作为中介物；其次，并非所有符号都与对象相联，比如，人们很难用指称论来说明连接词和疑问词的意义，它们没有固定的指称对象；再则，有些符号可以同指一个对象，但却不一定具有相同的意义，最典型的例子就是“晨星”（启明星）和“暮星”（长庚星）同指“金星”。

1. 2观念论

观念论亦称意念论。这是一种古典的意义理论，它认为每个符号的意义就是这个符号所表达的存在于人们心中的观念，或符号所代表或引起的人们心中的意念。例如，“狗”这个符号的意义就是指人们心中所想到的狗的观念；“丑”这个符号的意义就是人们心中所想到的丑的观念。

一般认为，观念论首先是由洛克明确提出的。他在《人类理解论》中说过：“词的使用，就是观念的可感觉的标记，而这些标记所代表的观念则是它们所专有的和直接的含义”。（转引自王维贤，1989：157）胡塞尔、休谟以及一些语言学家，如

俄国学者Потебня А.А、Щерба П.В、Смирницкий А.И等都属于观念论者，他们或者将意义看成符号外内容的呈现方式，或者将意义等同于“素朴的概念”。

观念论的主要问题在于将观念理解为一种个人的主观意念，忽略了符号意义产生的客观根源和基础，难以解释当听话者所联想的观念与说话者所表述的观念不一致时，如何说明其意义。

1. 3 反应论

反应论也称行为论、因果论、刺激-反应论。它们认为一个语句（一组符号，也可能是单一符号）的意义就是引起这个语句的刺激和由它所产生的反应。例如，“请离开这里！”这个祈使句的意义就是引起这句话的刺激（语音、语调以及可能伴随的手势）和由此所产生的反应，即受话者离开了说话人的所在地。

反应论的产生与结构主义的代表布龙菲尔德（Bloomfield）所推崇的行为反应论密切相关，它的问题在于把符号的意义简单化，存在着把意义看成是一种生理现象之嫌。它对同一符号（语句）可能产生完全不同的反应这一现象无法解释。

1. 4 用法论

用法论也称使用论。它认为一个符号表达式的意义就是符号持有者使用、运用这种符号的方式。

用法论是由后期的维特根斯坦提出，并受到塞拉斯、奥斯汀等人的支持，后形成了日常语言哲学学派的一个主要思想。这种观点认为，一个词的意义不是它所命名或意指的对象，而是它在语言中所起的作用。“当一个人知道如何使用一个词的时候，他就知道了这个词的意义”。（转引自王维贤，1989：161）

用法论的问题在于过分强调运用规则，时常泛化、虚化符号的实体意义。要知道，所有的符号，尤其是语言符号都要为人所使用，仅仅依据使用来确定意义同样具有局限性。

1. 5 关系论

关系论也称符号关系论。它认为符号的意义是由符号及其相关因素彼此间的关系来确定的。

关系论主要来源于符号学家皮尔斯、莫里斯关于意义的符号关系论。比如，莫里斯就认为符号世界中存在着三种符号关系——符号与符号的关系、符号与客观世界的关系、符号与使用者的关系，而符号的意义就体现于关系之中。后来的许多语

言学家都认可了这种关系说，例如前苏联语言学家Новиков Л.А就直接根据关系论区分出了结构意义、概念意义、语用意义。

2. 分析—归纳法

分析—归纳法常见于语言学领域。这种意义观的特点是更关注语言的具体运用和表现，经常采用分类和列举方法来总结“意义”的问题。

语言学家和哲学家不同，他们往往不去探究“意义是什么？”这个问题，而是侧重于揭示“在意义这个范围内出现了什么”，也就是说，语言学家要着重澄清“意义是什么（语言单位）的属性，在什么方式下语词符号意味某种东西，意义是如何变化的”等等问题。阿沃杨（Аволян,1985；59）对此种方法有过高度概括：“语言学家对意义的兴趣不是意义本身，而是它与语言结构的关系”。卡茨也认为，“语义学家应当向物理学家学习，应当从自然语言有关语义结构的事实出发，建立理论框架，把事实系统化。经过语义事实研究，提出语义理论后，才能回答“语义是什么？””（转引自 徐烈炯，1990：101）

在对意义问题的探索中，不少语言学者的研究是卓有成效的，尤其是他们运用分析—归纳法对意义进行的分类具有一定的价值。

2. 1 利奇的分类

英国语义学家利奇（G.Leech）在其颇有影响的《语义学》一书中曾列出7种不同的意义。

(1) 概念意义。亦称词典意义。它是一个语词在语言交际中表达出来的基本含义，这种意义在词典中固定下来。它是客观对象的特殊属性的反映或概括。

(2) 内涵意义。按照利奇的理解，内涵意义是附加在概念意义上的意义，实际上是一种“附加意义”、“伴随意义”，即某个社会、阶级、阶层、集团甚至个人附加在某个词之上的意义。例如，“狐狸”一词除了词典所标注的基本概念意义之外，往往还具有“狡猾”的附加意义。

(3) 风格意义。这是指一段话语所表示的关于使用该段话语的社会环境的意义。例如，公文用体、政论用体、科学用体、文学用体、日常用体等彼此间就互有区别。最典型的就是作家在创作中有意识地创造自己的特殊风格，从而使自己的作品具有特殊的风格意义。

(4) 感情意义。它是用来表达说话者的感情或态度的。这种意义经常通过所用词的概念内容或内涵内容明确地表达出来。感情意义既可用直接的方式表达，如：“你是个可耻的堕落者，为此我非常恨你！”也可用委婉的方式表达，如我们想要让人安静些，可以说：I'm terribly sorry to interrupt, but I wonder if you would be so kind as to lower your voice a little. (打扰您我十分抱歉，不过不知您是否能把声音稍放低一点。)

(5) 联想意义。它是由符号引起的心理联想而产生的意义。心理联想是人类思维的本质特征，是人的记忆、创造性思维的基础，它是反映在人的意识和记忆中的事物、现象之间的相互联系。从语言角度看，联想是语言单位按照形式或逻辑语义原则构成的相互联系。联想意义是第二级符号系统，它实际上是第一级符号系统中的能指（语音或书写符号）和所指（概念意义）共同充当了第二级符号系统中的能指，并通过心理联想产生的新的所指。联想意义在语言的各个层面上（词汇、句子、段落、篇章）都可以得到表现，其体现方式也是多种多样的，以词汇为例可分为语音联想、构词联想和语义联想等。比如：语音联想——过去船家忌说“翻”，于是，“帆”、“番”、“繁”等同音或近音的词因为具有“翻”的联想意义而被列为禁忌之列；语义联想——在俄罗斯的文学作品中，植物рябина（花楸树果），черемуха（稠李）不仅美丽，而且五味俱全，如同青年人的爱情一样，因此具有“情爱”的联想意义。хлев（家畜及家禽的棚、栏）的特殊用途及环境形成了“肮脏的地方”的联想意义。

(6) 搭配意义。主要是指语言符号由于彼此搭配上的不同而产生的差异性意义。例如，汉语中“交换”与“交流”的意义相近，但却有不同的搭配意义：“交换”往往与比较具体的或范围较小的词相搭配，可以是“礼物”、“意见”、“资料”、“产品”；“交流”往往与比较抽象或范围较大的词相搭配，可以是“思想”、“经验”、“文化”、“物质”。

(7) 主题意义。这是指符号的运用者借助组织信息的方式不同，如对语序的调整，对重音、语调的安排不同所表达的意义。例如，由于将主动句改为被动句，虽然描述的基本事实相同，意义却有区别。试比较：“游击队拿下了敌人的据点”和“敌人的据点被游击队拿下了”，这两个意思相近的句子反映的主题意义就有所差别：

前者回答了“游击队拿下了什么”的问题；后者回答了“敌人的据点被谁拿下了”的问题。

2. 2 杨喜昌的分类

杨喜昌博士在对语言符号的各种意义进行研究后得出结论，在语言单位中，意义的典型载体是句子。他认为：“句子的意义结构是一个复杂而有机的构造，是一个由小的单位构成的大的单位。”（杨喜昌，2000：36）句义的表现手段和客观方式可以是语法的，如句子所属的句法模式的结构、词序、语调、虚词；可以是非语法的，如义位，上下文、语境等。依据这些手段和方式，句子的意义可以分解为14种意义成份：（同上：36-78）

（1）述谓意义。述谓意义不是句子具体的认知—反映内容，它是对句子意义与功能的概括和提升。也就是说，述谓意义是一切句子共有的、通过一整套形式手段表示的语法意义。由于句子的语义是一个多层次的构造，述谓意义的共有性就决定了其跨层次的特性。述谓意义是句子句法、逻辑、语用等几个方面性质的综合反映，是一个语义范畴，它的表现手段通常是：句子的模式和结构类型、句法时、人称、动词的式范畴（即表现为现实性/非现实性的客观情态性）和实义切分。

（2）模式意义。每一个句子作为语法单位都必然符合一定的抽象结构模式（即具有专门的形式组织和语言意义的句法样板），比如，苏联科学院《80年语法》就归纳出了31种简单句陈述式结构模式、4种简单疑问句结构模式以及30种熟语性结构模式。句子的结构模式有其自身的语言意义——模式意义，它是由构成句子模式的三要素，即模式的语法意义、模式要素的相互关系以及用词规则互相作用所共同形成的意义。模式意义除了述谓意义范畴外，还有充当述谓性特征的主体和充当述谓性特征所涉及事物的客体两个核心范畴。例如，俄语的Ветер дует和Солнце светит两个句子属于 $N_1—V_f$ 模式，它们共同的模式意义是“主体及其述谓性特征（动作或过程性状态）之间的关系。”

（3）结构意义。句子结构模式的意义转移到按照该模式建构的句子中，此时的句子由于有占据该句子中的主要成份位置的词的参与（有时还有扩展成分）而具有更为可感、更为确定的意义——结构意义。这种意义是由句子结构模式的意义与填充该模式的词的词汇意义相互作用而形成的。从反映和指称方面看，它比模式意义要具体一些，试比较：Мальчик читает.与Музыка восхищает. 尽管这两个句子的

模式意义相同，但由于模式要素的词的意义不同而具有了不同的结构意义：前句表示“主体与其具体动作的关系”，后句表示“主体与其引起的某人的感情态度的关系。”

(4) 命题意义。所谓命题意义是句子中除去交际意图所余下的那部分内容所反映的意义。试分析下列5个句子：① Will John leave the room? ② John will leave the room. ③ John, leave the room. ④ Would that John left the room? ⑤ If John will leave the room, I will leave also. 这5个句子在不同场合体现了5种不同的交际意图：提问、预测、请求或命令、愿望、假设，但是它们却具有相同的命题意义，即都谈及了John这个人，都讲述了John's leaving the room这一基本内容。由此来看，命题意义是句子潜在的观念，是句子所包含的实体性、客观性、纯理性的内容，是不受时间、空间制约的一类变元与谓辞之间关系的概括模式，它构成了情景的深层结构，具有实体反映和稳定恒常的性质。

(5) 指称意义。指称意义指句子与语言外事态的相对关系或者指对客体（类属的或具体的）的替代关系。指称意义往往是通过层级结构得以实现的。在一级实现过程中，它体现意义概念的核心，指客观的、称名的，同时又是情景外的、认知的、代表的、事实的、事物—关系的意义成份，是从修辞的、语用的、情态的、情感的、主观的、交际的及其它色彩中抽象出来的意义成分。如“狗会咬人”这个抽象客观类指即为第一级指称意义。在二级实现过程中，指称意义指说话人发出一个言语片断时所指的语言外现实中的对象，体现为语言单位与具体事物或事态的相关性，反映了事物或事态的第二性存在。如“狗会咬人”这句话的第二级指称意义一定是“某只具体的狗曾经咬过某个具体的人”的事实反映。

(6) 预设意义。所谓预设意义是指说话人对事物间自然关系的理解，是说话人对听话人知识水平的认识，它不属于句子所表达的基本信息，一般不充当报道的主要内容。预设通常有语义预设和语用预设两种基本划分。语义预设是狭隘的预设，它仅包括规约性的意义，一般对语境没有依赖性，指的是听话人应认为是真的判断，只有这样句子对他而言才是可以理解的。比如，Человек, стоящий у окна, мой знакомый. 此句的语义预设为У окна стоит один—и только один—человек. 再如，Иван живёт на втором этаже. 此句的语义预设为Иван существует. 语用预设是听话人应该知道的判断，唯其如此，话语才是正常的，语用预设反映的一般是它受语境

影响的语用关系，是交际双方事先已经知道，或至少听到话语之后能够根据语境推断出来的信息，它往往不是表现在语句字面上，而是包含在语句意思之中。如，Генерал вручил бойцу орден. 这个句子的语义中具有下列语用预设意义因素：Боец совершил какой-то героический поступок；Героический поступок обычно отмечается наградами；Награда вручается в армии вышестоящими по званию лицами；Генерал выше по воинскому званию, чем боец等。

(7) 蕴涵意义。蕴涵意义和预设意义相近，都是指说话人和听话人之间的语义默契，都属于句子的推理性内容。二者不同之处在于：预设意义是话语非断言部分表达的信息，不属于句子所表达的基本信息；而蕴涵是话语断言部分表达的意义，它属于句子的基本信息。例如，从Все дороги ведут в Рим.可以做出Существует дорога, ведущая в Рим的推理；从Ивану удалось остановить машину可以做出Иван пытался остановить машину的推理。这些推理内容分别构成了两个句子的蕴涵意义。

(8) 断言意义。断言意义也属于句子的推理性内容，但它与预设、蕴涵具有不同的交际性质，它是句法上的陈述句及对应的语义上的命题所表示的一种相对应的表达意义。在交际过程中，断言通常是作为谈话对象的未知信息来处理的那部分内容，随着交际的进行，这个内容成为双方共知的内容后，又可能在一句话中作为预设来处理。也就是说，断言意义是不断向预设意义转换的（预设1 + 断言1→预设2<断言1> + 断言2→预设3<断言2> + 断言3 → 预设n + 断言n）。例如，За столом сидел Сашка. Сашка рисовал кошек, собак и лошадей. Рисовал он усердно. От усердия он громко сопел, высунув кончик розового языка.（王福祥，1984：75）在这一段话中，Сашка, рисовал, усердно等信息的特点都是由前一句的断言意义转化为下句话语的预设意义成为后一句子的言语语境。

(9) 联想意义。所谓联想意义指“语言单位惯例的或随机性的情感评价色彩及修辞色彩。”（见《语言学百科词典》1990，коннотация）句子联想意义包括社会—文化联想意义和修辞联想意义两个方面。句子的社会文化联想意义是某社团、某民族的人对这一单位所产生的社会性、文化性的感知和认识。比如，在以下两个表示“请求”行为的句子中Прошу Вашего распоряжения —— Прошу Вас распорядиться。前句表明讲话人比听话人的地位要低，后句则表明说话人的社会

地位比受话人高，这就是由社会性感知而形成的联想意义。再如，Между ними чёрная кошка пробежала的字面意义为“在他们之间跑过一只黑猫”，但在俄罗斯民族文化中，чёрная кошка象征着“不和睦”、“不吉祥”，这种特有的民族文化氛围就产生了该句的联想意义——“他们之间发生了不和。”修辞联想意义也可称作修辞色彩，它的价值在于揭示句子认知意义相同而使用的言语环境不同的内在原因，主要指交际单位所具有的表现力色彩和语言功能修辞特征。表现力色彩的表现方式多种多样，如超音质的手段、词汇和成语性手段、形态的和音位形态的手段、构词手段、句法手段以及各种加强成分等。例如，Он был лёгкий-лёгкий. Надо бежать, бежать отсюда. 两个句子都是通过重复手段具有了一定的表现力；而句子Я так вам благодарен 则通过加强成分获得表现力。语言功能修辞特征主要是通过政论、科学、公文、文学和语言等功能语体得以体现的，比如，在科学语体中，术语多、抽象含义的词占有的比重大、表特征的名词使用率高、常使用无施动者结构等因素就构成了该语体庄重严谨、平实质朴的修辞联想意义。

(10) 主观情态意义。说话人可借助各种语言手段对谈话内容或方式进行评价，对其中某一点进行强调，指明言语环境、信息来源、表明所谈之事是否可信等，所有这些意义统称为主观情态意义。比如，Говорят, что собрания не будет? 和Мы с вами попутчики, кажется?这两个句子分别表明了信息来源和对事态可信性的评价。

(11) 命题态度。命题态度亦称语旨之势，它指话语中叠加在命题意义之上的陈述、发问、祈使等内容，反映句子的一系列交际意图（如承诺、断定、疑问、要求、愿望、解释、许诺、命令、反对、猜测、反驳、请求、预示、保证、号召、批评、总结、假设、概括、回答等）。命题态度往往可以从不同层面来分析，从而形成一定的对应关系，如命题态度在语法范畴中体现于陈述句、疑问句和祈使句中，在语义范畴中体现于命题、问题和命令之中，而在语用范畴中体现于声音、提问和指示之中。命题态度可用多种手段表达。在俄语中，除了疑问代词、语气词、动词命令式外，最典型的手段就是语调。例如，陈述句可通过5种不同的语调反映不同的命题态度：用无标记的ИК—1表达无其它伴随意义的陈述，用ИК—2表示“陈述+抗议或反驳”；用ИК—3表示“陈述+情态（可能性、重要性）”；用ИК—4表示“陈述+保留”；用ИК—5表示“陈述+断言”等。

(12) 会话含义。所谓会话含义，主要指句子在交际语境中间接地表示出来的内隐性意义，它是基于原有表层命题意义和指称意义易位而产生的新的命题和指称，简而言之，会话含义指的是人们常说（或写出）一句话所间接表达的含蓄意义。会话含义一般被分为规约性的和非规约性的两种。规约含义主要指以成语、谚语等形式出现的非自由句表达的不同于字面的意义。如Лопни <мои> глаза.这句俗语的字面意义为：“就让我割掉双眼”，但在话语中常常具有“起誓表示所说的话千真万确”的会话含义。

(13) 焦点意义。所谓焦点意义，是指一个句子中能决定句子功能前景（或称交际前景、交际指向性、交际切分、逻辑—意思部分、信息负载结构）、信息强度最高的那部分意义。

从交际的角度看，句子中每个成分都是信息的载体，只不过所负载的信息量各不相同，其中必有一个或数个成分充当句子信息核心的传递者，有人称之为“语用高峰”（прагматический пик）、“交际中心”、“语义核心”、“被强调的语义成份”、“焦点”（фокус, focus）。从本质上讲，这是与话语功能有关的概念，它是说话人最想让听话人注意的部分，可以用“突出”来概括它的功能，焦点意义正是通过这一部分得到体现的。

句子的焦点意义是一个多层次的功能—语义范畴，它既是句子在语言体系内作为抽象单位的已有成分，又是句子进入具体语境后被实现了的成分。当实现了的焦点意义与离境句子的焦点意义相一致时，句子没有特殊的表现力；而当两者不一致时，句子具有非中性的修辞表现力：焦点意义发生易位，原来的（体系内）的焦点意义转化为句子的预设内容，而原有的预设意义变成焦点意义。

焦点意义的性质可以从语义、句法、语用3个方面进行归纳。①语义性质：焦点意义是在命题意义基础上的加工和操作；句子的任何一个成份，甚至最小的语义要素都可充当句子的焦点意义。②句法性质：焦点意义不能省略；表达焦点意义的句子成份之前一般有停顿；在书面语中一般位于句末，与预设意义相对应，并位于预设意义成份之后，而在口语中它则是句子逻辑重音之所在。③语用性质：焦点意义往往是无定成分；一般是受话人未知的、说话人着重强调的、尚未被激活的信息；焦点意义一般不会充当话题。

（二）本体论意义观

在界定意义时，本体论并不追求一种理想的框架，也不刻意去遵循某种逻辑思维模式，而是依据符号的自身构成及其意义要素之间的关系来对意义进行自然释读，从而最终揭示符号意义的本质。

1. 索绪尔的二项说

通常，人们容易持有一种习惯看法，认为语言中的词是关于事物的名称和符号，也就是说：“事物”的名称→“词”。但索绪尔（Saussure, de F）的研究否定了这种简单的看法。他认为，词所表达的并不是事物，而是我们关于某事物的一种观念，即“语言符号联结的不是事物的名称，而是概念和音响形象”。（索绪尔，1985：101）这一思想可以用图表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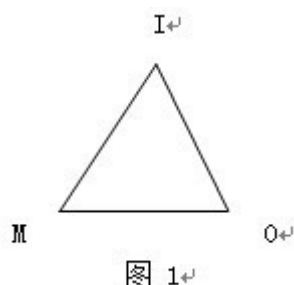
这样一来，语言符号可被看作是一种两面的心理实体，它们在内部彼此紧密相联，不可分割。用索绪尔的形象说法就是：“语言还可以比作一张纸：思想是正面，声音是反面，我们不能切开正面而不同时切开反面”。（索绪尔，1985：158）为了进一步阐明两面的关系，他建议使用“能指”（signifiant）和“所指”（signifie）分别表示音响形象和概念，而保留用符号这个词表示整体，即“符号=能指+所指”。这里，索绪尔把符号看成能指和所指的结合体，通过符号所处系统的内部关系产生意义。进一步说，词义不是物质实体，而是一种关系结构，它由两个不可分割的成素（音响形象和概念）所构成，词的意义产生于这种结构关系之中。

2. 皮尔斯的三项说

皮尔斯（Peirce, C.S）认为，符号在一定程度上可定义为“某种在某一方面对某人而言代表某事物的形式”。（Peirce, 1931）换言之，皮尔斯把符号普遍地理解为代表或表现其他事物的东西，可以被某人所理解或解释或者对某人具有一定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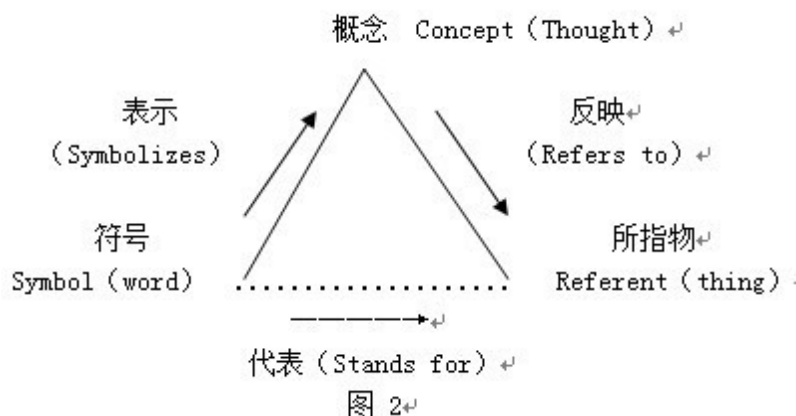
显然，与索绪尔不同的是，皮尔斯把符号看作一个由三项内容构成的结合体，也就是说符号的构成包含三种关联要素：（1）媒介关联物（M--medium）；（2）对象关联物（O--object）；（3）解释关联物（I--interpret）。三种关联要素分别代

表形式项、指称项和解释项，它们共同决定了符号的意义，构成符号“三位一体”的本质特征，如果用表达式表示，即为：S (sign) ==R (relation) (M, O, I)；如果用图表示，即为图1：



3. 奥格登和理查兹的“符号学三角形理论”

这个理论是奥格登 (Ogden, C) 和理查兹(Richards, I.A)创建的。它之所以被称为“符号学三角形”理论 (The Theory of the Semiotic Triangle. Теория о семиотическом треугольнике) 是因为它的基本观点可以用一个三角形来表示：(如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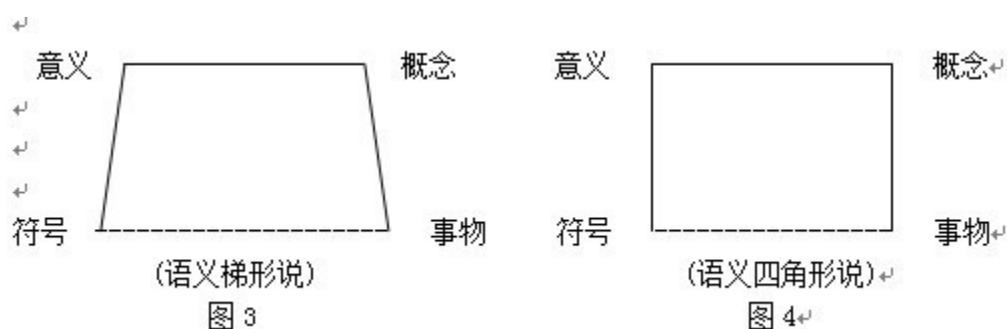


这是一个语义三维空间图，用来描述语言符号的词、义以及客观事物之间的关系。简言之，人们首先对事物形成一种观念，然后通过词把它表现出来。换句话说，词是用来表达概念的，而概念是客观事物在人们头脑里的反映。

从图中可以看出，在概念和所指之间是一条实线，即二者的联系是直接的联系；在概念和符号之间也是一条实线，说明二者的联系也是直接的；但在符号和所指之间情形就不一样了，虚线表明二者之间的联系是非直接的，非必然的，也就是说，这种联系带有“任意性”、“约定俗成性”。

4. 黑哥尔和麦尔尼科夫的“语义梯形说”和“语义四角形说”

“三角形理论”对意义学说，尤其是对语言学的意义学说有着深刻的影响。时至今日，许多学者在谈及意义问题时仍在不断地引述此理论。但是，随着语言学的发展，研究者们发现该理论也存在着重大的缺陷，即三角形的顶角所指含糊不清，既可指概念，还可指意义或意思，从而造成了概念与意义的混淆。（Новиков, 1982: 91）于是，在60年代和70年代，德国学者黑哥尔(Heger, K.)和苏联学者麦尔尼科夫(Мельников, Г.П.)相继创建了“语义梯形说”和“语义四角形说”。如图3和图4:



这两种学说大同小异，共同点都是在“三角形理论”的基础上增加了第四个角——意义角。如果从事物出发至符号，可以解释为：事物是概念形成的基础→意义体现概念的本质东西→符号是意义的载体；如果从符号出发至事物，可以解释为：任何符号都是表义的→意义的重要特征是概括性，它必然和概念相联系→概念是反映事物的。

无论是“语义梯形说”，还是“语义四角形说”，论其影响力远不及“三角形理论”，但它们把“意义”作为成素纳入意义理论的做法无疑具有重要的价值。

(三) 认识论意义观

认识论关注人类认识的发展过程，尤其是作为科学认识论的唯物主义认识论坚持从物质到意识的认识路线，认为物质世界是在人的意识外的客观存在，人的认识是物质世界的映象、反映，世界是可以认识的。就意义而言，认识论注重推演，强调过程，主张从认识中求得意义的阐释。

1. 真值条件论

“真值条件”概念来自形式逻辑，它指的是用一种近似数学公式的表达方法来达到对真值概念的描写与推导。真值条件论主要通过句子来研究意义，其基本观点可以解释为：知道句子的意义即等于知道句子为真的条件。换言之，要了解一个语句的意义就是要了解在什么条件下使这个语句为真。例如：“雪是白的”是真的，当且仅当雪是白的。前面的“雪是白的”打上引号，表明它是一个语句，用的是元语言；后一个“雪是白的”未打引号，表明它是一个事实，用的是对象语言。整句话表明只有在“雪是白的”这种条件下，“雪是白的”这个句子才是真的。由此可以得出结论，句子的真值依赖于这个世界是什么样子，意义即真值条件。

2. 符意同一论

所谓符意同一论 (The Theory of Identity)，实际上是从指称论，即命名理论 (The Naming Theory) 衍生出来的一种意义理论。它将意义看作能指与所指间的一种固定的简单的命名或标记关系。“太平洋”这个符号的意义就指实际存在的那个海洋，“华盛顿”这个符号就是指美国首都那个实际。这种理论不仅适用于专名与具体名词这样的符号，也适应于表达一类较抽象的事、事物的性质、状态或事物之间的关系的关系的符号。例如，“亮”这个形容词的意义就是具有亮的性质的那种东西。

3. 言语行为理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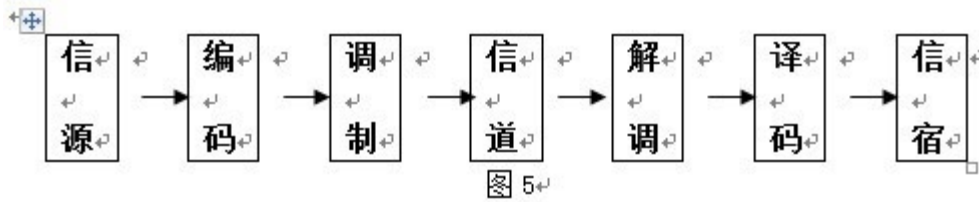
对言语行为 (Speech Act) 的研究开始于50年代。促使人们对言语行为感兴趣的原因主要有两个：第一，语言学的发展使人们认识到，语言交际的单位不是句子，而是具体的话，因此有必要把言语作为行为来研究；第二，历来对句子意义的研究侧重于陈述句，因为只有陈述句才具有真值，对非陈述句往往束手无策，所以人们觉得有必要更全面地考虑句子的意义。

英国哲学家奥斯汀 (Austin, J.L.) 是“言语行为”理论的主要代表人，他提出“要说什么就是要做什么”的主张，认为言语行为即意义。也就是说，一定的言语，通过一定的规则或规范程序 (Conventional procedure)，完成一定的言语行为。

言语行为概念的提出使人们认识到，要真正理解话语，只靠句子结构分析，靠逻辑—语义分析，只求确定句子的真假意义是远远不够的，因为话语本身就是一种行为，言语行为不仅是“言有所述”，而且是“言有所为”，甚至“言后有果”，意义只有通过“言语行为”方能得到阐释。

4. 信息理论

信息理论是研究信息的本质，并用数学方法研究信息的计量、传递、变换和储存的一门学科，信息论创制了一个著名的模型用来描述通讯过程，它对认识语言意义有重要的启迪作用。



根据这一流程图式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信息是在事物的运动中生成。其起因主要有两种情况：一是存在的事物发生了相异，二是不同的事物发生了相似，它们共同构成了信源的主体。信息由信源产生并发出，经编码变换成符号形式，通过信道传输，再经译码转换送达信宿，又将符号还原成信息。意义属于信息的范畴，对意义而言，有两个环节非常重要。第一个环节是信息加工处理环节，即编码和译码环节。虽然编码和译码都要依据客观现实的原本知识，但编译的主体是人，主观因素的介入无法避免，这就为意义的生成与理解带来了一定的变数。第二个环节是信息传递环节，它的三个主要结点是信源、信道和信宿，它们在信息的容量及其表达方式上，彼此之间有着很大的区别。作为信源，外部世界提供的信息是无限的，而作为信道，符号媒介却是有限的。以有限的符号传递无限的信息，必然造成符号意义的模糊与不确定。但正是意义的不确定构成了信息的价值所在，才有了交流传递的必要。作为信宿，人类的大脑需排除“噪声”的干扰，运用有效手段去消除意义的模糊性，使不确定的意义逐渐达到相对的确定的，从而在交际系统中最大限度地产生正反馈回输。

二. 语言符号意义的层级观

以上，我们把较为流行的各种意义理论分别从方法论、本体论和认识论三个角度予以归纳阐述。不难看出，它们从不同的角度对意义问题进行了论述，为解决“意义”这个难题做出了有益的尝试。但也同时应该客观地指出，由于各种观点依据的

理论基础、研究目的、观察角度等的不同，它们所得出的结论并不完全适合语言符号所理解的意义问题，还存在着一定的缺憾。综合起来，主要有以下三点不足：

第一,多数意义理论都采取“归入主义”（reductionism）方针。企图把意义归入指称、真值、意念、表象、反应、关系、行为、环境、用法、行动等等。这种种做法的共同点是想把人们捉摸不住的意义，与其他比较能捉摸的东西等同起来，但实际上，意义无法与这些东西等同起来，反而使人产生了怀疑主义态度，认为意义根本不存在。

第二,概念和意义的界限不够明晰。尽管大部分意义说都提到了概念，但多数理论给人留下了意义与概念相混淆的印象。我们认为，意义与概念就像语言与思维一样，虽是统一的，但绝不是同一的。概念主要属于逻辑范畴，而意义，尤其是词义，不仅要受逻辑制约，还要被语言范畴的一些条件所制约。所以对意义的研究，不能排除概念，对概念的阐释更离不开意义。

第三，语言作为一个复杂的符号系统，无论对其能指，还是对其所指，一次性的描述都显得过于简单、粗浅，难以得出全面、正确的结论。我们认为，多数意义理论忽视了这样一个事实：符号往往通过多个层面来表达意义，而任一层面的意义集合，都不是一个封闭的系统；层面之间会时时发生相互作用，上一层面作为下一层面的符境，逐层使符号的意义消除模糊性，趋向相对的具体与确定。

针对各种意义理论的不足，我们需寻求一种新的意义观来解释语言符号的意义性质。我国语言学家华劭教授在讲授《普通语言学》课程时，曾对语言符号及其意义有过论述，他指出，语言符号可分为物质符号、语言符号和言语符号，它们分别表示不同的意义。这一思想对理解语言符号的意义具有重要的启迪作用，据此，我们可以尝试性构建一种语言符号的层级观，力求对符号意义做出一个较为全面、客观的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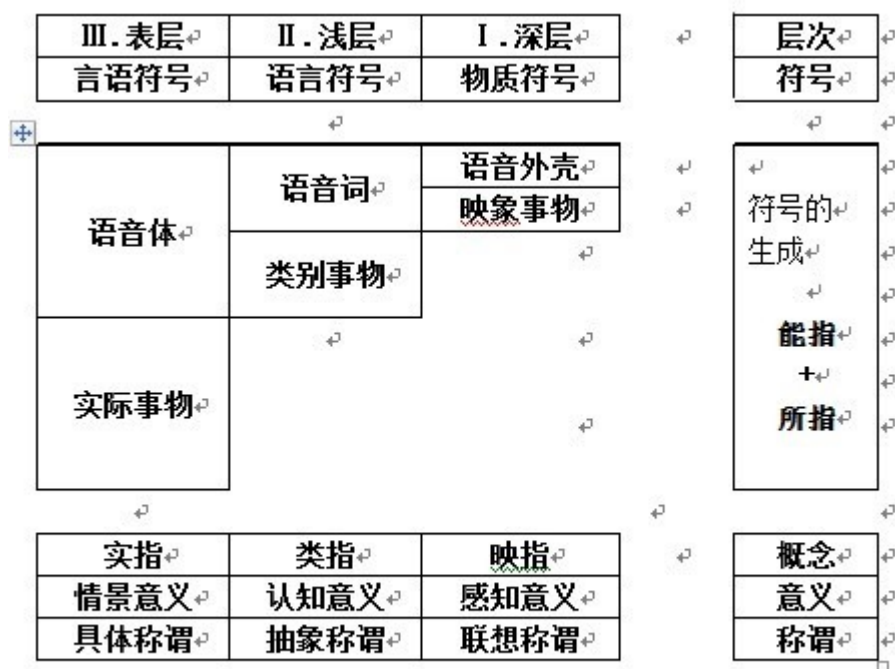


图 6

(一) 语言符号意义层级观”阐释

1. 自索绪尔后，在语言学领域把符号分为语言符号和言语符号的思想已被大家所接受。而实际上，在语言符号之下还有物质符号的存在，它是一种初始语言符号，是一种未被定型的音响-形象，它主要和外界事物的概括特征相联系。所以说，语言学中的符号应该分为物质符号、语言符号和言语符号，它们分别位于符号层次的深层、浅层和表层。

2. 语言是个层级符号系统。每一级的符号总是由能指加所指构成，而它们的复合构成物又作为上一级符号的能指进入新符号的构成过程。周而复始，层级符号系统就相应产生。在上述三级符号系统中，符号的能指均以“语音”二字作为限定语，这是因为语言中的符号在行使作用时，总是以语音作为第一性赖以依存的物质，其它媒介可被看作是语音形式的替代品。

在物质符号所处的深层，纯物质的语音外壳的产生，引起了人们对客观世界某一个事物的联想，我们称其为映象事物。语音外壳与映象事物的联系依靠的是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尤其是语言习得所获得的知识起着重要的作用。当发出的一个音或一组音作为语音外壳出现时，人的大脑这个知识库就开始支使人们提取相应的“零件”作为映象事物的特征以备“组装”。每个人因知识水平的差异可能导致存贮能

力的不同进而导致提取“零件”的数量和质量（包括精确程度）的差别，但由于在语言习得过程中社会集体强加意识的影响，人们对映象事物的认识大致是相当的。比如说，当听到“Shizi”（狮子）这个音时，我们的脑海中就会泛起一串联想：动物、猛兽、四肢强壮、黄褐色体毛，长有尾巴，食肉等，尽管这样的联想还不够全面、准确，谈不上科学性，但这些特征足以把“Shizi”这个音和客观世界的狮子联系在一起，从而完成了物质符号的生成工作。

语言符号所处的层次为符号层级系统中的浅层。它的能指是个复合体，可称为语音词，由物质符号的能指与所指共同构成。尽管在浅层中语音词主要是作为形式部分出现的，但由于深层物质符号音义结合的结果，使得语音词已经不是“纯”形式的载体，而是具有一定联想内涵的能指。语音词的出现主要用于称谓，可以说，它是其所称谓事物的符号。但需指出，此时的事物并非现实世界中的某个具体事物，而是从现实世界中概括、抽象而来的类别事物。语言符号生成的结果产生了符号的科学意义或称纯理性意义，词的词典意义就属这种意义。也就是说，在语言符号层次中，提到“狮子”一词，随之而来的就不能是因人联想而来的“零碎”知识的简单相加，而是具有科学规约性的人类共同智慧的结晶的体现。就像《辞海》对“狮子”所解释的那样：“狮，动物名。学名 *Panthera leo*。哺乳纲，猫科。雄狮体魄雄壮，体长约3米。头大脸阔，从头部到颈有鬣。雌体较小，头颈无鬣。毛通常黄褐或暗褐色，尾端有长的毛丛。栖息树林稀少的沙地平原。通常夜间活动，主食有蹄类动物，如羚羊、斑马、长颈鹿等。产于非洲和亚洲西部。肉可食，皮可制革。”（《辞海》，1980：821）

言语符号所处的层次为符号层级系统中的表层。它的能指如同语言符号一样，也是个复合体（即语言符号的能指和所指的统一体，具有一定的理性内涵），可称为语音体。语音体的主要作用是用来指称话语、言语中的具体事物或指称现实事物。此时，抽象的类概念仅作为积淀的知识发挥潜作用，而人们的知识主要集中于对个体事物的具体识别。比如，“狮子”作为言语符号出现时，一定是言谈中提到的那头狮子，或是动物园、电视上看到的那头狮子，即具体情景中的具体事物。除此之外，语音体受情景因素的影响，在一定条件下它可以超越事物的外延意义，用作其它具体事物的符号。比如，“狮子”可用作“凶猛强悍”之人；“公鸡”在口语中可具体指“好斗之人”；“狗”又可指“给有势力的坏人奔走帮凶的人”。

3. 符号四要素的体现

符号意义理论的发展告诉我们，有四个要素对符号意义的解释至关重要，即符号（symbol）、事物（thing）、概念（concept）和意义（meaning）。它们在我们的语言符号层级理论中同样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3.1 Symbol（符号）的体现。在物质符号层次，语音符号由语音外壳担任，它开始与客观世界建立联系，使所指物初步物质化，并成为意义联想的物质载体。在语言符号层次，语音符号由语音词承担，它与客观世界建立了固定的联系，使所指物抽象化，使符号所承载的意义理性化。在言语符号层次，语音符号由语音体体现，它与客观世界建立了现实的联系，使所指物具体化，使符号所承载的意义语用化。

3.2 Thing（事物）的体现。在物质符号层次，符号的所指事物为映象事物，它是语音外壳所反映的对象。由于映象事物的形成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原因有二:一方面是社会集体认识的强加性，一方面是个人的差异性)，所以，符号对事物的称谓还是一种很模糊的称谓，处于准称谓阶段，我们暂且把它理解为联想称谓。在语言符号层次，符号的所指事物为类别事物，它是语音词所指称的对象。由于此时的所指事物不是具体的，而是类别概括性的，所以，该层次符号对事物的称谓为抽象称谓。在言语符号层次，符号的所指事物为实际事物，它是语音体在言语中的具体指称对象。由于此时的所指事物是特定的事物，所以，在该层次，符号与客观世界真正联系起来，符号对事物的称谓为具体称谓。

3.3 Concept（概念）的体现。“概念是反映对象的特有属性（仅仅为某类对象所具有的）的思维形式。”（《中华小百科全书·哲学》，四川教育出版社，1994：205）这就告诉我们，概念是一种思维形式，虽然它是反映客观对象的，但直接目标是对象的属性，而属性则是对象的性质或对象之间的关系。所以，“概念是所指”、“概念是对象”、“概念是意义”的观点都是错误的。在我们的层级意义理论中，概念分别由映指、类指、实指三个较为抽象的术语来表示。在物质符号层次，概念为映指，与语义学的signification相对应；在语言符号层次，概念为类指，与语义学的denotation相对应；在言语符号层次，概念为实指，与语义学的referentation相对应。

3.4 Meaning（意义）的体现。意义要素是符号四要素中最重要的因素，也是意义理论的核心所在。在物质符号层次，我们把意义称作感知意义，它是经过习得，

印刻、储存在人的大脑里的“一定社会集体对事物的认识、观念。”它的存在价值是与一定的语音外壳相联结，时刻准备着通过联想被人从脑库中提取。虽然在“提取”过程中，意义特征的数量和精确度会因人而异，但“社会集体”强制性的结果，使感知意义作为一种潜存的常体意义作用于符号化过程。在语言符号层次，我们把意义称作认知意义。这种意义是语言交际中所表达的最基本的意义，它往往是一种“约定俗成”的“契约性意义”、“纯理性意义”，被收录在词典里，但它并不和客观世界中的事物和现象发生直接的联系，而只对它们进行抽象概括。例如：I like dogs.句中“dogs”的意义是从无数的同类事物——“狗”中抽象概括而成的。它只表示“狗”这一类动物，而不专指某一只具体的狗。因为认知意义是一种词典意义，对其认识和理解，一般不会因人而异，所以它往往作为一种外现的常体意义作用于符号化过程。在言语符号层次，我们把意义称作情景意义。这种意义反映的不是符号与事物之间的抽象关系，而是话语中具体场合下符号与事物之间的关系。换言之，它反映的是一种表现在上下文（context），即具体语境（situation）中的关系，而符号的所指一定是客观世界中存在的事物或现象。例如，在I like my dog.这个句子中的狗不是泛指“一类狗”或“任何一只狗”，而是专指“（我家里养的那只）具体的狗”。需要指出的是，由于情景意义在交际中要受各种不确定因素的制约，所以它往往作为一种外现的变体意义作用于符号化过程。最典型的表现就是常常把说话人对客观事物的思想感情也作为一种信息一并传递于社会，形成通常所说的附加意义或伴随意义（connotative meaning）。语义学家利奇曾举过women这个词来解释伴随意义。他认为，woman的理性意义包括三个基本特征，即HUMAN+ADULT+FEMALE。而在具体的情景中，woman凭借它所指的内容而具有另外的交际价值，即伴随意义，它可以分别体现为各种特征，比如：心理和社会特征——爱聚群、有母性本能；典型特征（但不是必备的）——善于辞令、善于烹调；社会公认特征——脆弱、易流眼泪、胆怯、好动感情、反复无常、文雅、富有同情心、敏感、勤勉等。

4. 关于类指和实指

在意义理论中，类指（denotation）与实指（referentation）常常被人所混淆，所以很有必要做进一步的区分。

首先，类指和实指并不是所有符号都同时具备的。例如：god（上帝）、devil（恶魔）、water-nymph（美人鱼）、dragon（龙）、centaur（半人半马怪物）等，

这些词所代表的事物都是“虚构的”（fictional），在客观世界里是不存在的。所以可以说，上述符号有类指，但却没有实指。如果硬要把这些虚构的东西与一个“虚构的世界”联系起来，那么，充其量可以认为这些符号具有“虚构的实指”。

再则，类指注重事物或事实的结构和状态，而实指注重事物或事实本身。这样就可能出现两种情况（这在句子中表现得尤为明显）：一方面，符号的类指相同，但实指却不同。比如：Собака бежит（狗在奔跑）--Собака не бежит（狗不在奔跑），这两个句子的类指相同，均表示“主体及其行为”，但实指却相反：前句表示“主体发生行为”，后句表示“主体未发生行为”。另一方面，实指相同，类指却不同。比如：Лес шумит（树林喧闹）——Шум леса（树林的喧闹声）。这两个句子的实指相同，均表示“由于某种原因树林发生了喧闹声”，但类指却截然有别：前句是主谓句，反映动态事件；后句是称名句，反映静态事件。再如，morning star和evening star的实指是相同的，它们都指同一颗星“Venus”（金星），但它们的类指却不同：早晨出现的金星称晨星（汉语称启明星），黄昏时出现的金星称昏星（汉语称太白星）。

另外，对于句子而言，类指还可解释为句子外现思想的结构，而实指则是句子的描述所指向的具体对象（一个具体的情景、事件或一个抽象的思想）。句子有了类指就有了意义，也就是一个合格的交际单位，至于这个交际单位传递的信息是否与客观世界相符合，则与它的类指无关。比如：У сироты есть отец（孤儿有父亲）；У этого сироты нет отца（这个孤儿无父亲）；Бесцветная зеленая идея яростно спит（无彩的绿色思想拼命地睡觉）。这三个句子因具有一定的外现思想结构（可以被人所认知，并指出其语义不正常），所以都有类指。但从实指角度来看，三个句子都不符合现实要求：第一个句子为语义矛盾（类指和实指间的联系是谬误的，现实中不存在句子的实指）；第二个句子为语义冗余（类指和实指之间的联系是多余的，现实中的事物不需要这种同义反复式的语言表达）；第三个句子为语义异常（类指和实指之间的联系缺乏有机性，现实中的事物排斥这种组合）。

对语言符号意义的探讨是一个开放性的课题。我们在对各种意义观归纳总结的基础上，尝试性地提出了“语言符号意义的层级观”，力图全面、客观地阐释语言符

号意义的特征与本质。但限于水平，文章未必能够圆满解决大家所关心的问题。不当之处，请各位同行不吝赐教。

参考文献

- 杰弗里·利奇，语义学，李瑞华等译，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1987
-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商务印书馆，1985
- 何英玉，词语的指称特性（博士论文），北京，2000
- 王维贤、李先琨、陈宗明，语言逻辑引论，湖北教育出版社，1989
- 徐烈炯，语义学，语文出版社，1990
- 杨喜昌，句子意义整合描写（博士论文），北京，2000
- Авоян, Р.Г. Значение в языке. Хилософский анализ .М., Высшая школа. 1985
- Мельников, Г.П. Системология и языковые аспекты кибернетики. М.,1978
- Новиков, Л.А. Семантика русского языка. М., 1982
- Peirce, C.S (1931) The Collected Papers of Charles Sanders Peirce; selections in R.E.Innis(ed.):Semiotics: an Introductory. Anthropology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5)
- Heger, K. Die Methodologischen Voraussetzungen Von Onomasiologie und Berifflicher Gliederung.— Zeitschrift fur Romanische Philologie, 1964, N80.